

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 101 年性別主流化推動情形

項 目	辦 理 情 形	成 效 評 估	檢 討 意 見
<p>召開本會性別平等專案小組</p>	<p>一、本會為落實性別平等，營造無性別歧視之環境，於 96 年 1 月 19 日訂頒「行政院飛航安全委員會性別平等專案小組設置要點」，並配合本會 101 年 5 月 20 日機關改制，修正要點名稱為「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性別平等專案小組設置要點」，並重新改聘第 1 屆委員，本屆委員計 13 人，除本會主任委員擔任召集人外，另外聘渣打銀行公共事務處負責人王秀芬（曾任婦權委會第 6 屆委員）、新北市板橋區實踐國小校長邱昔玄及台大社會工作學系教授王麗容（曾任婦權委會第 8 屆委員）等 3 位學者專家擔任委員，及內聘本會 10 位同仁，其中女性委員 7 人，女性比例達 53.8%。</p> <p>二、本會 101 年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於 12 月 25 日（星期二）上午 9 時 30 分假本會第 1 會議室召開，由各單位就性別平等相關議案進行報告及討論，並依委員意見檢討修正及賡續執行，提報議案如下：</p> <p>（一）報告案計 2 案：</p> <p>1、國內外航空相關領域傑出女性領導者探討案。</p> <p>2、飛航事故調查員體驗營規劃案。</p> <p>（二）討論案計 5 案：</p> <p>1、提報本會「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組織法」落實「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檢視案。</p>	<p>本會性別平等專案小組委員組成已達任一性別比例 1/3 之標準，落實兩性平等之參與環境。</p>	<p>本會將賡續依據委員意見擴充業務面之性別議題，並提會報告及討論。</p>

	<p>2、提報本會「飛航事故調查法」落實「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檢視案。</p> <p>3、提報本會「飛航事故調查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性別影響評估案。</p> <p>4、提報本會 101 年 1 月至 12 月「性別平等政策綱領」辦理情形案。</p> <p>5、提報本會 101 年性別主流化推動情形案。</p>		
辦理性別統計及性別分析	<p>一、本會現職員工總數計 27 人(統計至 101 年 12 月)，其中女性 9 人，佔 33.3%，較同期提升 5.1%。至主管人員部分，計有 5 人，其中女性主管 2 人，佔 40%。</p> <p>二、本會第 1 屆性別平等專案小組委員計 13 人，其中男性委員 6 人、女性委員 7 人，女性比例達 53.8%。</p> <p>三、本會 101 年考核委員會置委員 7 人，其中男性 4 人、女性 3 人，女性比率達 42.8%。</p> <p>四、本會委員會現任委員 7 人，依規定至少應有 3 位女性委員，惟目前僅有女性 1 人，所占比例僅為 14.3%，有關委員設置情形、未達性別比例原因及 103 年底之具體改善規劃如下：  (一) 委員設置情形：  本會自 101 年 5 月 20 日正式改制為三級獨立機關，依飛安會組織法第 3 條規定，本會置委員 5 至 7 人，其中 1 人為主任委員，1 人為副主任委員，委員任期 3 年，均由院長任命適當人員兼任。但第 1 屆委員任期採交錯制，其中 2 人任期</p>	<p>本會透過性別統計瞭解機關人力結構及參與決策之性別差異情形，相關統計並作為人員進用及升遷培育之重要參據。另本會亦將性別統計分析落實於業務面，有助同仁以性別觀點擬處相關業務，並作為未來各項中、長程計畫及法律案性別影響評估之基礎，使計畫及法</p>	<p>本會將賡續落實性別統計及分析，逐步推動本會於分析問題、制定法令、政策、方案計畫及資源分配時納入性別觀點。</p>

	<p>2 年，其餘 5 人任期均為 3 年。</p> <p>(二) 未達性別比例原因： 經分析係因飛航安全調查相關領域之女性學者專家本較男性為少，且委員係由院長任命，往例本會僅提供符合性別比例之建議名單供院長參考，本會並無任命權。</p> <p>(三) 103 年底之前之具體改善規劃： 為配合本會委員任期交錯制，爰規劃先就 103 年 5 月 19 日任職屆滿之 2 位委員遺缺，或其他委員出缺，由本會提供符合任一性別比例規定之建議名單，供院長參考。</p>	<p>案更為周全，亦能對於任一性別均有同等的影響。</p>	
建置本會性別影響評估專家學者名冊	<p>本會依據「行政院飛航安全委員會 99 年至 102 年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肆、推動措施之二、(一)「蒐集飛安相關領域之性別影響評估專家學者名單」規定蒐集相關領域之學者專家名單，並為使本會性別影響評估過程能具備兩性觀點，除蒐集女性學者專家名單外，亦建置深具性別意識之男性學者專家名冊，提供本院法律案及中、長程計畫之性別影響評估相關諮詢建議，截止 101 年 12 月止，本會業已建置 10 位飛安領域相關之學者專家名冊，其中女性 7 人，男性 3 人，並將名冊建置於本會網站供查詢。</p>	<p>本會於制定中長程個案計畫及法律案時，將依規定辦理性別影響評估，並洽請學者專家提供諮詢建議，有助計畫擬定或政策制定過程中融入性別觀點。</p>	<p>本會將持續蒐集飛安相關領域專家及學者名單，並就性別議題徵詢意見。</p>
加強員工性別意識培力	<p>本會為落實性別平等，爰依「行政院飛航安全委員會 99 年至 102 年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積極加強辦理本會同仁性別意識培力教育訓練，並配合行政院 100 年 12 月 2 日訂頒「行政院訂頒性別平等政策綱領」及 101 年 1 月 1 日「消</p>	<p>性別主流化教育訓練增進確能增進同仁對於性別平等政策的了解並提</p>	<p>本會將廣續舉辦更多元之性別平等教育訓練活動，培養同仁之性別敏</p>

	<p>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施行法」施行，積極宣導並配合辦理，101 年 12 月止，辦理情形如下：</p> <p>一、專題演講</p> <p>(一)為使本會員工對「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簡稱 CEDAW)法規有所瞭解與認識，爰於 101 年 11 月 20 日(星期二)上午 9 時至 11 時假本會大會議室辦理 CEDAW 專題演講，邀請國立台北大學法律學系專任教授郭玲惠講授，參加對象為本會全體員工，除請假人員外，其餘 23 人全數與會，(男性 15 人、女性 8 人)。</p> <p>(二)依「性別平等大步走－落實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計畫」第肆點規定，CEDAW 施行法第 8 條明定：「各級政府機關應依公約規定之內容，檢討所主管之法規及行政措施，有不符公約規定者，應於本法施行後三年內，完成法規之制(訂)定、修正或廢止及行政措施之改進」，並於 101 年 10 月至 12 月、102 年 1 月至 3 月、102 年 4 月至 6 月分別完成法律(自治條例)案、命令(自治條例以外法規)案、行政措施案之法規檢視作業。爰為落實推動 CEDAW 及保障性別人權，並協助本會各單位依限完成法規及行政措施之檢視與改進，爰於 101 年 11 月 28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 30 分至 11 時 30 分假本會大會議室辦理「CEDAW 法規檢視進階課程」，再次邀請國立台北大學法律學系專任教授郭玲惠講授，參加對象為各單</p>	<p>升業務面之性別意識及敏感度。</p>	<p>感度並期能落實於業務之推動。</p>
--	--	-----------------------	-----------------------

	<p>位負責法規檢視作業人員，合計 8 人參加訓練。</p> <p>二、派員參訓 為使各部會及各級政府機關進行法規及行政措施之檢視及報送，爰建置線上登錄系統，爰辦理線上系統教育訓練及溝通交流</p> <p>三、網頁宣導 本會為擴大宣導 CEDAW 及性別平等政策，除隨時將相關性別政策及法規條文公告轉知同仁外，並於本會網站首頁設置性別專區，設定連結行政院性別平等會網站，供同仁查詢，另公告本會性別平等專案小組設置要點、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員工員額統計、訓練參訪演講性別統計、工作重點報告、各部會性別統計網頁及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資訊，供社會大眾及同仁隨時參閱，藉以宣導性別工作平等，並認知兩性間互相尊重與合作支持。</p>		
<p>匡列性別預算</p>	<p>本會為提升女性同仁專業知能，歷年來均匡列經費，積極選派女性同仁赴國內外接受專業訓練，或指派參加國際性會議，拓展其視野。截止 101 年 12 月止，派訓情形如下：</p> <p>一、國外培訓 (一) 101 年 10 月 21 日至 27 日南韓首爾「國際飛安自願報告系統 (International Confidential Aviation Safety Reporting System, ICASS) 年會」：計選派 2 人參加，其中薦送副資深飛安調查官兼飛安組組長任靜怡 1 名女性參加，並匡列新臺幣 5 萬 3 千元出國</p>	<p>本會藉由匡列性別預算經費，就業務面積極培育優秀女性人才，提升女性專業知力，助益女性人員職涯發展。</p>	<p>本會將賡續匡列性別預算經費，積極培育發展女性人力資源。</p>

經費，任組長藉由參與每年一度的 ICASS 年會，除可於各參與會員國心得分享時瞭解各國飛安自願報告系統的發展現況及得以順利推展報告系統之因外，更因有部份事故調查機構的參與得以交換如何在事故調查機關的有限行政資源下讓調查與報告系統在專業資源共享而同時更獲得報告者的信任。

(二) 101 年 08 月 26 日至 9 月 1 日新加坡民航訓練中心「調查報告撰寫訓練」：計選派 2 人參加，其中薦送副資深飛安調查官兼飛安組組長任靜怡 1 名女性參加，並匡列新臺幣 11 萬元出國經費，期藉由本次訓練提升女性飛安調查官熟悉國際民航組織對於報告撰寫文件的要求，且閱讀與比較各國之調查報告，提升本會飛航事故調查報告之撰寫品質。

(三) 101 年 12 月 3 日至 6 日華航修護工廠「101 年度調查人員複訓(機務訓練)」：計選派 10 人參加，選派對象為副飛安調查官及工程師，現職女性 1 人，業經派訓參加本項訓練課程，課程以波音 737-800 及空中巴士 A330-300 系統介紹為主，透過華航講師的介紹與棚廠實機的觀摩，讓學員對飛機的各系統，如飛航操作、發動機、液壓系統、油箱等系統有了更清楚的認識，有助提升女性調查員專業知能。

## 二、國內培訓

(一) 101 年 4 月 10 日國立臺北科技大學綜合科館第三演講廳「環境教育種子人員培訓班」：計薦送女性管理師

	<p>徐淑娟 1 人參加培訓。</p> <p>(二) 101 年 12 月 7 日台灣大學集思會議中心國際會議廳「政府機關及學校『四省專案計畫』及推動作法說明會」：計薦送女性管理師徐淑娟 1 人與會。</p> <p>(三) 101 年 11 月 15 日至 16 日屏東縣政府警察局大禮堂「行政院第 279 次研考業務協調會報」：計薦送女性管理師徐淑娟 1 人與會。</p> <p>(四) 101 年 11 月 27 日至 28 日宜蘭利澤回收廠「101 年度中央部會環境教育策進會」：計薦送女性管理師江玉與會。</p>		
--	--	--	--